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19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400003
交易代码	400003
前端交易代码	400003
后端交易代码	4000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 年 1 月 1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98,295,639.89 份
投资目标	深入研究中国经济高速增长的根本动力，重点投资于高速成长的优质上市公司，努力使基金份额持有人最大限度的分享中国经济的高速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管理由自上而下的大类资产配置和自下而上的精选个股（包括债券）、行业优化组成。
业绩比较基准	标普中国 A 股 300 成长指数×60%+中证综合债指数×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品种，其风险收益特征介于单纯的股票型基金、单纯的债券型基金与单纯的货币市场基金之间，同时其股票组合部分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介于完全成长型股票组合与完全价值型股票组合之间。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9 年 1 月 1 日 — 2019 年 3 月 31 日 ）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085,404.49
2. 本期利润	224,306,177.7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4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81,342,514.5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197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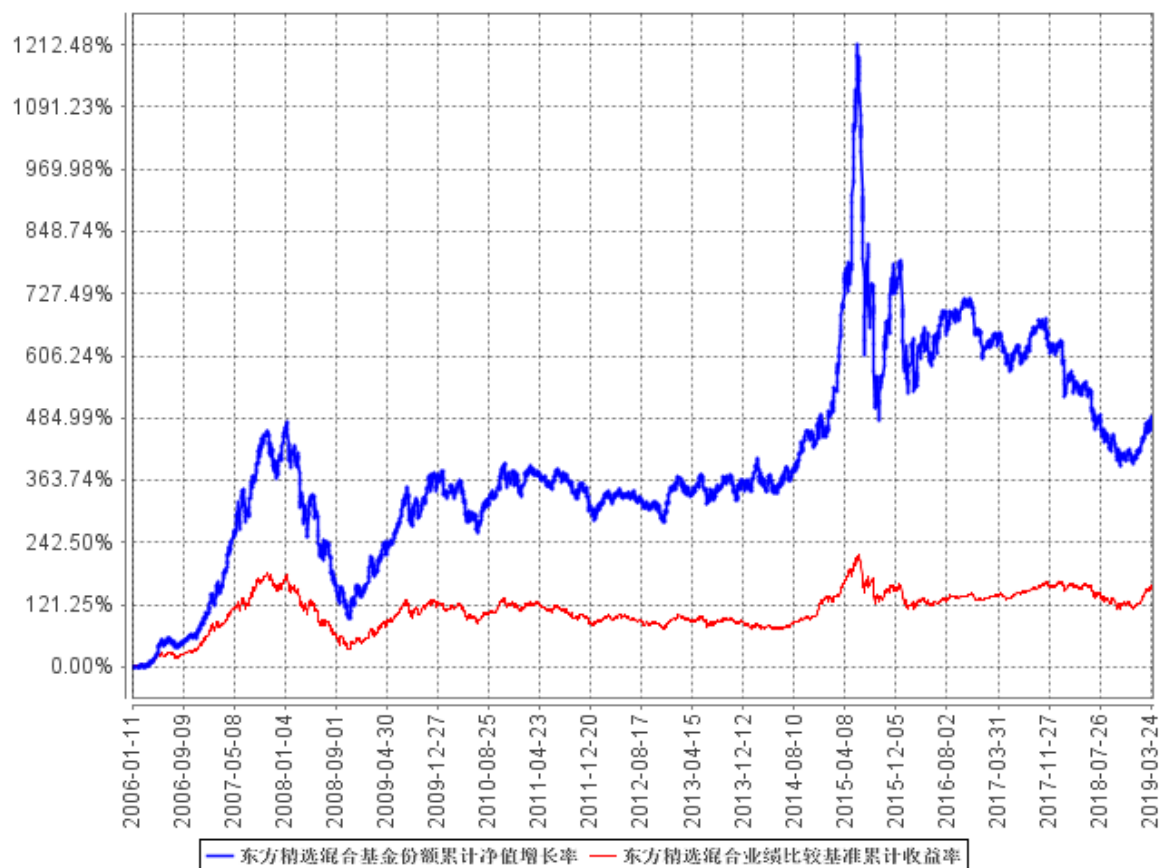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34%	1.08%	19.69%	0.92%	-3.35%	0.1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精选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蒋茜（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经理、投资	2017 年 7 月 26 日	-	9 年	权益投资部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9 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 GCW

	决策委员会委员				Consulting 高级分析师、中信证券高级经理、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总监、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7 年 5 月加盟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研究部总经理，现任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许文波（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权益投资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18 年 8 月 13 日	-	18 年	公司总经理助理、权益投资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吉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8 年投资从业经历。曾任新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顾问部分析师；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分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部门经理；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投资研究部总经理。2018 年 4 月加盟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任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制定了《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客观的研究方法，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各投资组合共享研究平台，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基金管理人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基金管理人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对于银行间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基金管理人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情况、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投资组合经理对相关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

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由于国内金融数据较好以及中美贸易谈判进展顺利等利好下，市场出现较大幅度反弹。二级市场的主要指数出现普涨，上证综指、沪深 300 和创业板等指数涨幅均超过 20%。报告期内，本基金逐步调整去年底低仓位的防御策略，开始逐步提升仓位，参与市场反弹。在行业配置上，一方面提升持仓集中度，增加在优质消费个股上的配置；另一方面增持成长方向的持仓比例。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16.3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9.69%，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3.3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21,112,684.25	82.51
	其中：股票	1,321,112,684.25	82.5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07,575,401.52	12.96
	其中：债券	207,575,401.52	12.9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000,137.00	2.1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415,152.99	1.34
8	其他资产	17,045,945.76	1.06

9	合计	1,601,149,321.52	100.00
---	----	------------------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7,477,812.80	3.63
B	采矿业	11,766,274.54	0.74
C	制造业	908,851,906.09	57.4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8,579,722.71	4.97
E	建筑业	24,480,434.52	1.55
F	批发和零售业	1,460,000.00	0.0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097,902.94	1.90
J	金融业	102,620,415.41	6.49
K	房地产业	78,861,124.08	4.9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1,015,380.16	1.3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901,711.00	0.37
S	综合	-	-
	合计	1,321,112,684.25	83.54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44,058	123,024,091.42	7.78
2	002372	伟星新材	4,249,869	85,677,359.04	5.42
3	603288	海天味业	680,097	58,964,409.90	3.73
4	002032	苏泊尔	770,000	57,773,100.00	3.65

5	600340	华夏幸福	1,750,004	54,285,124.08	3.43
6	600036	招商银行	1,550,000	52,576,000.00	3.32
7	600900	长江电力	2,700,033	45,549,556.71	2.88
8	600436	片仔癀	379,913	43,652,003.70	2.76
9	600066	宇通客车	3,199,950	42,975,328.50	2.72
10	000423	东阿阿胶	900,036	42,706,708.20	2.7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0,189,000.00	4.4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0,189,000.00	4.44
4	企业债券	10,784,000.00	0.6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26,602,401.52	8.0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07,575,401.52	13.1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09	18 国开 09	700,000	70,189,000.00	4.44
2	132013	17 宝武 EB	250,000	25,517,500.00	1.61
3	110041	蒙电转债	190,320	21,106,488.00	1.33
4	113017	吉视转债	115,000	12,777,650.00	0.81
5	113011	光大转债	95,000	10,912,650.00	0.6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所持有的招商银行（600036）于 2019 年 3 月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督局对公司旗下大连分行公开处罚 50 万元，违规行为为授信不审慎造成信用风险暴露。2019 年 2 月收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赣州/滨州/淄博等监管分局对公司旗下分行公开处罚。对赣州罚款人民币 20 万元，违规行为为资产质量反映不真实；对滨州分行罚款人民币 35 万元，违规行为为贷款发放后，贷款资金直接用于归还借款人到期贷款；未按规定对贷款资金用途进行监控、贷款资金部分用于偿还关联企业到期贷款；违规发放贷款偿还银行承兑汇票垫款。对淄博分行罚款人民币 35 万元，违规行为为变相向房地产企业发放流动资金贷款。对赣州分行罚款人民币 20 万元，违规行为为理财“双录”未完整记录销售全过程。于 2018 年 5 月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公开行政处罚，处罚原因是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对上市公司罚款 6570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3.024 万元，罚没合计 6573.024 万元。主要违法违规事实：（一）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二）违规批量转让以个人为借款主体的不良贷款；（三）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四）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时违规承诺保本；（五）违规将票据贴现资金直接转回出票人账户；（六）为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提供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七）未将房地产企业贷款计入房地产开发贷款科目；（八）高管人员在获得任职资格核准前履职；（九）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办理银行承兑业务；（十）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开立信用证；（十一）违规签订保本合同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十二）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十三）违规向典当行发放贷款；（十四）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

以上事项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本基金所持有的苏泊尔（002032）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告，公司存在违规行为，违规类型是“未及时披露公司重大事项”，内容是“2017 年 3 月 29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公司与 SEBS. A. 签署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预计公司与实际控制人 SEB 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368,808.00 万元。2018 年 1 月 19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过预计的公告》，称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 SEB 集团及其关联方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为 374,434.85 万元，较年初的预计金额增加 5,626.85 万元，增加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24%。”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的处分措施为“对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予以监管关注”。

同时，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公告，公司存在违规行为，违规类型是“未及时披露定期报告”，内容是“因你公司网络和系统的原因，你公司未能在原预约的 2018 年 3 月 30 日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你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开市起停牌。3 月 31 日，你公司披露了 2017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文件。4 月 2 日，你公司股票复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的处分措施为“对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予以监管关注”。

公司接受的以上处罚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本基金决策依据及投资程序：

（1）研究员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行业和公司的发展变化进行深入而有效的研究，形成有关的各类报告，为本基金的投资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讨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形成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指导意见。

（3）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参考上述报告，并结合自身的分析判断，形成基金投资计划，主要包括行业配置和投资组合管理。

（4）交易部依据基金经理的指令，制定交易策略，统一进行具体品种的交易；基金经理必须遵守投资组合决定权和交易下单权严格分离的规定。

（5）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投资组合计划提出市场风险防范措施，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对投资组合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日常监督和量化风险控制。

本基金投资招商银行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是国内领先的零售银行，通过多年来零售战略的执行，公司的零售客户不仅存在规模优势，而且客户质量优质，客户结构中私行客户占比高，客户潜在价值空间大。公司在零售领域建立了强大的护城河，创新能力行业领先，业务结构稳健，业绩稳定，资产质量好于行业竞争对手。

本基金投资苏泊尔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是小家电龙头公司，拥有较强的产品力、品牌力和渠道力，且在过去 10 年拥有良好的财务指标和市场信誉，是具备长期投资价值的品牌家电公司。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发现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41,121.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152,144.1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020,969.99
5	应收申购款	331,710.6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045,945.7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41	蒙电转债	21,106,488.00	1.33
2	113017	吉视转债	12,777,650.00	0.81
3	113011	光大转债	10,912,650.00	0.69
4	113008	电气转债	8,519,481.00	0.54
5	110033	国贸转债	5,747,000.00	0.36
6	128035	大族转债	5,497,500.00	0.35
7	113013	国君转债	5,328,450.00	0.34
8	113511	千禾转债	4,995,450.00	0.32
9	127005	长证转债	2,299,800.00	0.15
10	113009	广汽转债	2,205,200.00	0.14

11	113012	骆驼转债	1,709,250.00	0.11
12	123003	蓝思转债	1,039,819.56	0.07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45,920,416.9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5,263,712.3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2,888,489.4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98,295,639.89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302,424.23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302,424.23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3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四、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他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orient-fund.com）查阅。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